

大连民族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1.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复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复试进入考场、离开考场、开启视频等有关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复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的秩序，不得侮辱、诽谤、诬陷面试考官及工作人员。

2. 考生应按学校要求准备好网络远程复试需要的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配合测试**。按规定时间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外，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

3. 考生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4. 考生应选择封闭、独立、安静的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整个复试期间，房间须保持安静明亮，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有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5.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朝向摄像头，保证**头部、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须穿着得体，不得开启美颜滤镜功能，不允许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帽子、墨镜、口罩、头饰、耳饰，头发不可遮挡面部，

严禁复试过程中遮挡耳部，复试开始前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检查耳部四周环境。

6.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

7. 不进行拍照、截屏、录音录像、网络直播等记录、分享行为，不对外传播复试试题、泄露考试信息。

8. 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应主动采用学校规定方式与复试工作人员保持沟通。

9. 未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及拟录取资格。

10. 在复试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